

不信的人不幸福

第 1012 号

1871 年 9 月 24 日都市会幕教堂主日上午证道

约翰福音 3:36

“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（原文作‘不得见永生’），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。”

这句经文出自施洗约翰的讲论。这位有力的传道者，他的讲道圣经记载下来的并不多，不过也足以证明他知道如何通过毫不妥协地传讲神的律法，来把斧子放在树根上，他也知道如何宣讲福音，因为我们面前的这处经文无比清楚地讲明了救恩之道。

其实，约翰福音第三章在圣经中以清晰明白而著称——几乎比其他所有经文都要更清晰明白。施洗约翰作为传道人，显然知道如何区别对待听众——许多人在这一点上出了问题——他把宝贵的和贱的分离了，所以他对百姓而言就像是神的代言人。他没有把百姓都当作丧失的，也没有把他们当成得救的，而是表明有两种人。他划分了界限，一种人敬畏神，另一种不怕神。

他坦白地陈明了信徒的特权，说他们现在就有永生；同时，他又斩钉截铁地断言不信者的可悲处境：“不信的人得不着永生，神的

震怒常在他身上。”施洗约翰可能有效地指教了许多认信的基督徒传道人。尽管天国里最小的也比施洗约翰大，所以本应比他更清楚地见证真理，但是，有许多人把福音弄得稀里糊涂，教导哲学，传讲混乱的大杂烩，既不是律法也不是福音，这些人应该去这位旷野中严厉的道人那里培训，学学他如何呼喊：“看哪，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罪孽的。”（约 1:29）

今天上午，我希望从施洗约翰的教材中汲取一点点。我愿意像他那样传讲主耶稣的福音，而对于主耶稣，“我就是给他提鞋，也不配。”（太 3:11）我十分渴望给你讲解神的深奥事，这是我乐意的事。讲述恩典之约的祝福，把新的、旧的宝贵事展现出来，我感到十分快乐。讲述旧约的预表，新约的预言，我会很高兴。但是，因为有众多人还未得救，所以我若不坦白地传讲耶稣基督的福音，心里就不会满足。

还没有重生得救的听众啊，当我看见你们归向基督，就将进一步讲述福音基础知识以外的真理。但是，与此同时，地狱正张开血盆大口，你们许多人定会去填它的肚腹，所以我不可能不警告你，而去讲别的。我不敢抵挡神圣的感动，这种感动让我不得不再传讲救恩的好消息。我会像约翰一样，继续把斧子放在树根上，单单呼喊：“天国近了，你们应当悔改。”（太 3:2）现在，我们要像他一样，陈明不信神子的人的悲惨境地。

今天上午，我们身负神给的负担，要讲明经文的话。首先，来

考察有罪之人——“不信子的人”。接下来，考察他的过犯。他的过犯就在于“不信子”。第三，我们要揭示造成这种不信的罪恶原因。第四，我们要显明不信子的可怕结果——“不得见永生，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”。愿圣灵帮助我们。

一、负咎之人

首先，谁是负咎之人？这里说的不幸之人是谁？是一百年才出一个的人吗？我们在人群中大肆搜查，才能找到一个处在这种悲惨境况下的人吗？不！这里说的人很常见。甚至在我们圣洁的聚会中也有很多。大街上有成千上万这样的人。看哪，看哪！他们占世界人口的大多数。耶稣来祂自己的地方，祂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（约 1:11）。犹太人仍然不信，而外邦人——祂是外邦人的光——宁可坐在黑暗里，拒绝祂的光明。今天上午，我们要讲的不是跟我们的关系微乎其微的深奥题目。相反，我们说的就是在座的许多人，我们虔诚祈求神的话语带着能力临到他们灵魂里。

这里说的人就是不信神子的人。耶稣基督出于无限的怜悯，来到世间，取了我们的性情，以这种人性受苦，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，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（彼前 3:18）。因为祂的受苦，福音信息现在传给所有人，诚诚实实地向他们确保：“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”（约 3:16）

此处经文里不幸的人不愿信耶稣基督，他们拒绝神的怜悯之道。他们听了福音，却拒绝顺服。别以为这些人一定是怀疑论者，因为他们中许多人相信神默示的不少真理。他们相信圣经是神的话；他们相信有一位神；他们相信耶稣基督降世作救主；他们相信与十字架相关的大部分教义。看哪！他们可以做到这一步，但他们若不信神子，那么神的震怒仍在他们身上。

你可能吃惊地发现，许多这类人对正统教义很有兴趣。他们相信，自己发现了真理，特别珍视这些发现，以至于时常对有不同意见的人火冒三丈。他们读了很多书，擅长捍卫自己认为纯正的教义。他们不能容忍异端，然而很可悲，他们相信自己所做的，懂得那么多，却不信神的儿子。

他们相信拣选的教义，却不信神的拣选。他们对圣徒得蒙保守的教义深信不疑，却坚持不信基督。他们承认加尔文主义五要点，却不注重最必要的一点，就是仰望耶稣以便得救。信经中的真理，我们都笃信不疑，而他们也都接受，但他们却不领受这句值得所有人接受的实话——基督耶稣降世，为要拯救罪人。不管怎样，他们都没有为着自己灵魂得救而亲自切实地领受这一真理。

必须承认，这类人中有不少道德上无可指摘。你即便在他们身边观察，都不会看到他们外在生活中有不诚实、虚伪、不洁或者恶毒的事。他们不仅没有这些污点，而且展现了许多优点。他们的许多品格值得赞赏。他们往往彬彬有礼、富有同情心、慷慨大方、温

柔和善。他们通常都和蔼可亲，令人称赞，我们看到他们，就明白我们主多么喜爱那个青年财主——那人的情况与他们类似，他来问主：“还缺少什么呢？”（太 19:20）他们所缺的一件必要之事是，他们没有信基督耶稣，尽管救主不愿看到他们灭亡，却无济于事，所有不信的人，下场都一样。他们不得见永生，神的震怒常在他们身上。

在许多情况下，这些人不仅道德高尚，还以某种方式奉行宗教信仰。敬拜场所惯常的聚会，他们不会缺席。他们小心地恪守安息日，尊重神的圣书，使用某种祷告文，一起唱圣歌，跟神的百姓一样坐着、站着。然而，看哪，这漂亮的果子外面有虫，他们缺少了一件必要的事，要是忽略了这事，就一定会灭亡。他们不信神的儿子。不管一个人能达到什么地步，只要缺了这一件事，神的震怒就仍在他身上。

可亲的父母盼望他重生得救，基督徒也赞赏他外在的言行，但即便如此，神仍然不喜悦这个年轻人，因为神“天天向恶人发怒”（诗 7:11）。不管是谁，只要不信耶稣，神的震怒就常常在他身上。

如果经文说的是神的震怒是在牢里的犯人身上，那么大多数人都会赞同，没人会觉得惊讶。如果经文说神的震怒常在生活不贞、总是违背公序良俗的人身上，那么大部分人都会说：“阿们。”但是，经文所关注的是另一种特质。没错，神的震怒确实在公开犯罪的人身上，但是，先生们，神的震怒也常在那些夸耀自己的美德，却不

信祂儿子耶稣的人身上，这也没错。

他们可能住在宫殿里，但如果他们不信，神的震怒就常在他们身上。他们可能坐在议会里，国人都向他们欢呼鼓掌，但如果他们不信圣子，神的震怒就常在他们身上。他们的名字可能收录在贵族名册里，他们可能拥有无尽的财富，但如果他们不信神的儿子，那么神的震怒常在他们身上。他们可能经常搞慈善，有许多外在的虔诚之举，但如果他们不接受神命定的救主，神的话语就见证说：“神的震怒常在他们身上。”

二、不信的罪

现在，既然圣灵唤醒了我们的心，就让我们想一想他们的过犯是什么。

是什么罪导致神的震怒常在这些人身上的呢？是因为他们不信神子。这意味着什么呢？首先，他们拒绝接受神的怜悯。神订立了律法，祂所造的都理当遵从。我们却拒绝，偏行己路。这大大显明了内心的恨意，但是，在某些方面而言，比起违背律法，弃绝恩典的福音更彻底、强烈地展现出对神的邪恶恨意。

神现在给我们的不是律法，而是福音。祂说：“我创造的人啊，你们违背了我的律法，向我行恶。我必须刑罚你们的罪，不然我就不是神了，我不可能不顾自己的公义，但是我设计了一种办法，由

此既不会损害我的任何属性，又可以向你们施怜悯。我甘心既往不咎，给你们更高的地位，胜过之前你们失去的，让你们作我的儿女。我对你们唯一的命令就是，信我的儿子。如果你们遵守这条命令，我新约的一切祝福都属于你们。信靠祂，跟从祂，看哪，我赐下祂作百姓的领袖和元帅。接受祂来替你们赎罪，顺服祂。”

拒绝神的律法展现了一颗不信的恶心。而如果人不仅拒绝神的轭，还拒绝神的恩赐，那么这人又是何等的悖逆呢？神为失丧的人预备了一位救主，祂乃是白白的礼物，由此满足了我们一切的缺乏，我们的一切罪恶都除去了，在地上可确保享受平安，永远与神一起得荣耀——弃绝这份礼物不可能是小罪。

神看透万事，祂看到人唾弃祂出于爱的至高的恩赐，就不能不把这种行径看作人心里憎恨祂的铁证。当圣灵让人知罪时，就把这种特别的罪揭露出来：“为罪，是因他们不信我。”（约 16:9）不是因为外邦人习惯放荡，化外蛮人喜欢打仗，嗜血，不是的，“为罪，是因他们不信我”。

人被定罪，但定罪是什么意思？“光来到世间，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，不爱光倒爱黑暗，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。”（约 3:19）也请记住这句贴切的经文：“不信的人，罪已经定了。”为什么被定罪？“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。”（约 3:18）

此外，不信的人弃绝在基督里摆上的属天怜悯，因而展现了对

神的强烈恶意。他要么领受神在基督里的怜悯，要么就必被定罪——没有其他选项。他必须信靠基督，就是神差来为罪作挽回祭的，不然就必定从神面前被赶出去，进入永刑。不信的人实际是说：“我宁可受刑罚，也不愿接受神在基督里的怜悯。”对于伟大天父的无限怜悯，还能有比这更大的侮辱吗？

假设某人伤害了另一人，大大侮辱了他，而且一而再再而三。而受辱之人看到那人落入了十分悲惨的境地，就出于善意对他说：“我白白地原谅你对我的一切过犯，愿意减轻你的贫困，救助你。”他却回答：“不，我宁可腐烂也不拿你的任何东西。”你不觉得这样的坚决态度清楚地证明他心里存在巨大的敌意吗？

同样，当一个人说——其实每个不信的人都在这么说：“我宁愿永远在地狱里，也不愿尊重基督，信靠祂。”这明明白白地证明此人仇恨神和祂的基督。不信者恨神。我问一句，你为何恨神？祂给你呼吸，给你衣食，赐下硕果累累的季节。你为这些好事中的哪一件而恨祂呢？你因为祂是良善的就恨祂。那么，必定是因为你自己邪恶，你心里远离义。愿神借着圣灵的光照让你清楚地看到这滔天大罪，愿你借着祂的恩典为之悔改，今天就离弃不信，得着生命。

此外，不信者因其不信而触及神的痛处。无疑，塑造这个世界对伟大的造物主而言是喜乐的事，但是，这样的喜乐根本无法与救赎人类给神带来的喜乐相提并论。我们论及祂时，非常谨慎，但是我们可以说，祂把爱子赐给人，祂的整个救赎计划，是祂自己最首

要的工作。祂的能力、智慧和爱都是无限的。天怎样高过地，祂的道路也照样高过我们的道路（赛 55:9），但是，我认为根据圣经，我可以这样说：

“祂最亮的荣光显于
拯救罪人的恩典中。
十字架上有最美的法令，
用宝血写成朱红字迹。”

人若说“没有神”，就是愚昧人，但是人若否认神救赎的荣耀，那么除了愚昧之外，还抢夺了主王权徽章上最美的宝石，意在给神的荣耀致命一击。我可以这样说，鄙视救赎大恩的人，就是借着鄙视基督，戳神的瞳仁。神说：“这是我的爱子，你们要听祂。”（可 9:7）祂从天上说这话，但人堵住耳朵说：“我们不要祂。”他们对十字架发怒，离弃神的救恩。

你认为神会一直容忍这样的事？你们无知的时候，祂并不鉴察，“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”（徒 17:30）。你要抵挡祂的爱？祂的爱独出心裁，设定了精妙的计划来祝福世人。你还轻看祂最精妙的作为？若是如此，经文说“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”，就不足为奇了。

此外，我必须要说，不信者干犯了三位一体的神的每一位格。他可能认为，不信只不过是小事，但其实，这是对神射出讽刺的箭。来看三位一体的神的各个位格。先看跟我们最亲近的神子。我听过

的最惊人的事就是：“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们中间。”（约 1:14）我不惊讶，在印度的宣教士常常听人说：“神竟然取了人的性情，这实在在好得过分，不可能是真的。”

但是，更惊人的是，当基督成为人，就取了人的一切悲伤和软弱，此外，还担当了许多人的罪。最非比寻常的事实是，按以赛亚的话说，无限圣洁的那一位“被列在罪犯之中……担当多人的罪”（赛 53:12）。主让没尝过罪的祂，替我们成为罪。何等奇妙！那分派王位的，竟然挂在木头上死去，义的代替不义的，承受了罪人的罪咎该受的刑罚，这真是无比惊人！

你们中许多人知道了这事，既然如此，还拒绝相信的话，你其实就是说：“我不信道成肉身的神能拯救。”你回答：“不，我们诚心相信祂能拯救。”那么，你肯定是觉得“我信祂能，但我不要祂来救我”。前半句话，你说得有理，却在后半句话上犯了更重的罪。你回答说自己并没有说不愿信祂。那么，为什么你还不信呢？事实是，你不信靠祂，不愿顺服祂。请你为此说明理由。

有人说：“我可以信祂吗？”我们不是千百次地告诉过你，凡愿意的，都可以来白白地喝生命水吗（启 22:17）？如果有任何障碍，那不在于神，不在于基督，而是在于你罪恶的心。欢迎你到救主这里来，如果现在你信靠祂，祂就永远属于你。但是，不信的人啊，基督受死对你来说似乎没有意义。祂的伤痕吸引不了你。祂为仇敌哀叹对你而言不是音乐。你转身离弃为人流血的道成肉身之神，就

此断绝自个儿的盼望，断定自己不配得永生。

再者，故意弃绝基督也就是在侮辱父神。“不信神的，就是将神当作说谎的，因不信神为祂儿子作的见证。”（约壹 5:10）神经常为自己的爱子作见证。“神……差祂的儿子，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。”（约壹 4:10）弃绝基督，你就是弃绝神的见证和恩赐。你若践踏施恩的天父出于爱的无价恩赐，就是直接抨击祂，说祂不真实，不慈爱。

至于当赞美的圣灵，祂在地上的职分就是为基督作见证。在基督教事工中，圣灵每天都在向人呼喊，叫他们归向耶稣。祂在你们许多人心里动工，让你们在一定程度上知罪，在一定程度上认识基督的荣耀，但是你们压抑祂的感动，竭力轻慢神的灵。相信我，这不是小罪。不信的人是圣父、圣子、圣灵的仇敌。不信的人啊，敌对三位一体的神，你的罪就是明明地侮辱祂。你现在继续不信，就是当面侮辱神。

并且，我必须说，不信也是侮辱神的各样属性。不信的人其实是在宣称：“就算神在基督身上刑罚罪，由此显明祂的公义，但我不在乎祂的公义，我愿意承受自己该受的刑罚。”罪人似乎是说：“神赐下基督替我们受苦，是祂的怜悯。但我不要祂的怜悯，没有祂的怜悯也没什么。其他人可能有罪，他们可以信靠救赎主，但我没有这样的负咎感，我不寻求赦免。”

不信的人攻击神的智慧，因为尽管神的智慧丰富地在耶稣这份礼物里揭示出来，他们却说：“这条教理没有智慧，过时了。”他们把神的智慧算为愚拙，由此轻忽了神的另一属性。我可以细细提及神的属性和特权，证明你不接受救主就是在侮辱祂的每一属性和特权，是在侮辱神自己，但是继续讲论这一点太令人伤心了，所以我们接着讲下一点，尽管我恐怕下一点也一样令人伤心。

三、为何不信

第三，我们来看不信的缘由。在许多人身上，不信可以归因于麻木地忽视救恩之道。如果你们许多人妄想，要是自己不明白福音，就有借口不信，那么我不会奇怪。但是，先生们，事情不是这样的。你在这个世界上，不是非洲中心地带的异教徒，而是在蒙光照的英格兰，生活在福音之光充分照耀的日子。你周围有敬拜场地，你可以毫无困难地参加聚会。神的书很便宜，你家里就有，你能读或者听人读。

不是吗？天上的王既然乐意向你启示祂自己，告诉你救恩之道，你却在二十、三十、四十岁的年纪还不知道救恩之道？先生，你是什么意思？你能是什么意思？神乐意在圣经里启示自己，告诉你如何逃脱地狱，奔向天堂，你却懒得不去查明这条路？你竟敢对神说：“我不认为你所启示的值得我花时间去学，也不想知道你赐给人的礼物。”

你怎能认为这样的忽视可以为你的罪开脱？还有什么罪能比这个还重？如果你不知道，你就应该去知道。如果你还不了解福音信息，你本该已经懂得了，因为我们中有些人的话即使是最没文化的人也能明白，如果我们说了难懂的话，他们就会将其细细讲解，从而即便小孩子也不会弄糊涂。圣经里的救恩之道很明了。“信而得生”这话在今日基督化的英格兰随处可见，清楚无比，仿佛是印在天上一般。大家都知道，信靠主耶稣，灵魂就得救。

但是，如果你还说自己不知道这一切，那么我答复你：“阁下，努力去知晓吧。去读圣经，学习一下，看看里面写的什么。也请听福音，因为经上说：‘你们当就近我来，侧耳而听，就必得活。’（赛 55:3）”“信道是从听道来的，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。”（罗 10:17）为你灵魂的缘故，我敦促你，别再对自己必须知晓的事无知了，不然你必定灭亡。

在其他的人，不信的原因乃是麻木。他们不认为事情会有什么重要的结果。他们意识到自己不对，却认为自己最终会走上正路。他们并不因此烦恼。人啊，作为你的同类，我请你听我一言。神说，祂的忿怒常在不信的你身上，你还说没什么吗？神说：“我对你发怒。”你对神说：“我不在乎，对我来说不重要。政府债券的涨跌对我来说比神对我发怒与否更重要。相比无限的神爱我还是恨我，我更关心晚餐做好没有。”

这是你的行事方式，那我问你，还有比敌对你的创造主更鲁莽，

比傲慢地干犯永恒的主宰更可悲的事吗？倘若神对你发怒，你还不因此烦恼，那么你就该有麻烦了。你不因此而烦恼，这让我感到烦恼。我们听说有些杀人犯在审讯期间冷酷麻木。他们以自己的麻木为由说自己无罪，完全是因为心里刚硬才有这种血腥的行径。能够犯大罪的人，也能够对此毫不羞耻。神对他发怒，他却轻轻松松，表明他的心比铁还硬。

在某些情况下，这种不信的根源则是另一种，即骄傲。骄傲之人不相信自己需要救主。他认为，自己会尽力而为，定期参加聚会，偶尔或者经常奉献，从而部分靠自己的行为，部分靠基督的功德而去天堂。所以，他觉得不信基督并不是有什么严重后果的事，因为他并非赤身、贫穷、悲惨，而是富足，在属灵的事上发了财。因信得救是娼妓、酒鬼、窃贼的信仰，不是他这种体面人的信仰。他从小遵守律法，看不到自己有任何持定基督的需要。这种行为让我想起了考珀的诗——

“应该把可憎的功德消灭，
因愚昧人以此来侮辱主。”

神相信，为了拯救人，救赎主受死是必要的。但是，你们自义的人显然认为，基督的死是多余的，因为如果人可以救自己，为什么主还要降世受死来救他呢？如果可以靠体面和道德去天堂，不需要基督，那么基督有什么益处？要赎罪者、中保完全没用，因为人良善得不需要祂。你当面对神说，祂对你撒谎，你不是祂说的那样

罪恶，不像祂说的那样需要替罪祭物。先生们，你们的这种骄傲是在傲慢地悖逆神。你们良善的人啊，看看自己的好行为——你们的动机卑污，你们因自己所做之事而骄傲，这种骄傲玷污了你们的一切行为。既然你要自己的道路，不要神的道路，要自己的义，不要神的义，那么神的震怒常在你身上。

也许，我没有说准你不信的原因，所以我再说一些吧。许多人远离救主，是因为爱罪，而不是因为吹嘘的自义。他们不信耶稣，不是因为他们对基督教的真理有任何怀疑，而是因为他们被自己所爱的罪捆绑。

有人说：“如果我要信基督，当然我必须顺服祂——信靠、顺服是相辅相成的。那么，我就不能再酗酒，不能再像现在这样做生意，我不能偷偷地放荡，不能时常出没不敬虔之地，在那些地方，笑声掺杂着罪，欢乐掺杂着褻渎。我无法放弃这些心爱的罪行。”也许，这个罪人盼望有一天，当自己不能再享受罪行时，可以卑贱地开溜，尝试欺骗自己的灵魂这个魔鬼。但是，此时他宁要罪中之乐，不愿顺服神，宁愿不信，也不要接受救恩。

甜蜜的罪！苦毒的罪！你正在谋杀人的灵魂啊！有一些蛇类在攻击猎物之前，会先盯住它，迷惑它，然后才将其吞下，罪也是这样，让亚当愚昧的后代着迷。他们被罪迷住，为之灭亡。罪不过带来转瞬即逝的欢愉，代价却是永恒的悲剧，但人却对罪神魂颠倒。外女的道，淫妇的路，明明白白是通向死地的，但人们还是被吸引，

就像飞蛾扑火一般，奔向灭亡。

看哪！人们放纵着撞向危险情欲的坚石，故意在罪的迷惑之下灭亡。真是可悲可怜！宁要娼妓，不要永生神；宁要不诚实地挣几分钱，也不要天堂；宁要肚腹之欲，也不要造物主的爱，不要与祂和好、得救的欢喜。以色列人铸造金牛犊，说：“以色列啊，这就是你们的神。”（出 32:4；王上 12:28）这是对神极端的侮辱。用吃草之牛的像代替活着的神（诗 106:20）！神降下吗哪在地上，祂的临在让西奈山冒烟，祂行路就让整个旷野都颤抖，能用有角有蹄的公牛像来让祂靠边站吗？人宁可要熔化的金属，也不要无限圣洁荣耀的耶和華？要情欲，不要神，是更大的侮辱。顺从自己的情欲而不是祂的旨意，宁要罪，也不要祂的怜悯，这是罪上加罪。愿神为自己怜悯的缘故，救我们脱离这种罪。

四、不信的后果

最后，我们来看沉重的信息——不信的可怕结局。“不信子的人不得见永生，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。”“神的震怒！”言语无法充分揭示这一说法。圣洁的怀特菲尔德讲道时，常常会举起手，流着泪大喊：“唉！震怒要来了！震怒要来了！”然后，他会停下来，因为感情澎湃，说不出话来。

神的震怒！我承认，如果有谁对我发怒，我会觉得不安，不过，

人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镇定地承受愚拙暴躁之人所发的怒气。但是，神的震怒是谁发怒？祂发怒绝不会没有理由，祂本是长久忍耐的。要让耶和华脸带怒容得花不少工夫，但祂对不信的人发怒。祂绝不会因为任何事物弱小而对其发怒，只会因其错了而发怒。祂的怒气只是祂的圣洁燃起来了。祂无法容忍罪，有谁会指望祂容忍罪呢？思维正常的人怎会渴望神喜悦罪？这是把神当魔鬼。因为祂是神，就必然对罪愤怒，不管罪在哪里。这是罪的毒钩，而祂的震怒是公义圣洁之怒。记住，这是全能者之怒，祂能轻而易举地把我们当蝼蚁一样碾碎。这是无限者之怒，所以是无限的怒火，其高度、深度、宽度、长度无人能测。只有道成肉身的神知道神的怒气有怎样的力量。这超越了人的理解，但是，听众朋友，这怒气在你身上。看哪，如果你不信，这怒气就是对你而发，因为这是你在神面前的状态。这不是我虚构的，而是神默示的真理中所写的：“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。”

接下来注意“常在”这个词，意思是说，现在就在你身上。祂此时就在对你发怒——一直在对你发怒。你上床睡觉时，忿怒的神盯着你的脸，你清晨醒来，如果你视力没有昏昧，就会察觉到祂脸色不对。祂在生你的气，甚至你在歌唱赞美祂时也一样，因为你用庄重的声音来唱出轻率的话，是在嘲笑祂。你跪下祷告，祂也发怒，因为你只是假装祷告，有口无心。只要你还不信，祂必定时时刻刻对你发怒。“神……是天天向恶人发怒的神。”（诗 7:11）

经文说“常在”，用的是现在时^①，范围很广，震怒会一直在你身上。但是，也许，你不可以因停止存在而逃脱祂的忿怒吗？这种看法行不通。尽管经文说你“不得见永生”，其实是教导说，神的忿怒在你身上，因此没有永生并不是停止存在。属灵生命只有信徒才有。你现在没有那种生命，却仍存在，神的震怒在你身上，也必然永远在你身上。你不得见生命，就会活在永死里，因为神的忿怒不可能常在不存在的东西身上。你不得见永生，却会最大限度地感受到震怒。现在，神的震怒在你身上，这够可怕了，可怕至极，你将永远在地狱的至深处。

注意，情形必定会如此，因为你弃绝唯一能治愈你的办法。乔治·赫伯特¹¹说：“油和香膏杀死的人，什么样的药才能治好呢？”如果因为你拒绝基督，祂就向你作了死的香气叫你死（林后 2:16），那么你怎能得救呢？只有一道门，如果你因不信将其关上，你怎能进天堂呢？只有一种治病的药，如果你拒绝服用，除了死还能有什么下场？只有一处生命水，你却拒绝饮用。那么，你必然永远干渴。你自愿把唯一的救赎主撇到一旁，你怎能蒙赎呢？基督会再死，以另一种状态再次为你献上吗？先生们，那样的话，你们还是会拒绝祂，就像你们现在拒绝祂一样。不会再有赎罪的祭了。十字架上，神对人的怜悯已经完全启示出来了，你还要拒绝神终极的恩典，即祂对你最后的呼吁吗？若是如此，你是将自己置于危险境地。从死

^① 英文的一种时态，表示通常性、规律性、习惯性、真理性的动作或状态。

里复活的基督不会再死。祂会再来，但不是带赎罪祭来救祂的百姓。

先生们，请记住，神的忿怒没有拯救或者软化人心的效果。据说，罪人承受一阵儿神的忿怒，就会悔改，从而逃脱祂的震怒。但是，我们的经验证明，以往神的震怒决不会软化任何人的心，我们相信未来也没有这个作用。承受神震怒的人将继续刚硬，无比刚硬。他们受苦越多，就会越心怀憎恨。他们越受刑罚，就愈加犯罪。神的震怒常在你身上，不会在你身上带来好结果，你反而会恶上加恶，离神越来越远。

神的震怒常在不信者身上的原因，部分在于他所有其他的罪都在他身上。任何罪都不会让信的人下地狱，但不信的人，什么都救不了他。在我们信的那一刻，神就除去了所有罪，但只要我们还不信，过犯就会越来越多。犹大的罪是用铁笔写下，用金刚钻篆刻的（耶 17:1）。只要你的心还敌对耶稣基督你的主，就没有什么能救你脱离罪咎。

记住，神从未——就我所知——起誓针对任何类别的人，除了不信者。“又向谁起誓，不容他们进入祂的安息呢？岂不是向那些不信从的人吗？”（来 3:18）持续的不信，神绝不会赦免，因为祂必须践行自己说过的话。祂起了誓，怎会违背呢？绝对不可能。惟愿你得到恩典，除去不信，亲近福音，进而得救。

我听见有人反对，说：“你告诉我们，某些人在神的震怒之下，

但是他们人生得意啊。”我的回答是，远处那公牛将要被杀。不过，现在它很肥壮。不敬虔的人啊，你人生得意，不过是养肥你，好承受公义的屠戮。你说：“他们很快乐，而有些得到赦免的人却很悲伤。”让他们在还乐得起来时作乐吧。我们听说过有人在坐囚车去刑场时，在去上绞刑架的路上，还饮酒欢笑。这只是证明他们有多么坏。同样，负咎之人不管从哪里得安慰，都只是证明他们一身罪孽。

我问一问，关于我向你们传讲的严肃真理，你们作何感想？我知道自己怎么想。这些真理曾让我闷闷不乐地入睡，曾让我十分感恩，因为我盼望自己已经信了基督耶稣。不过，它们曾让我在夜里起身时，早晨醒来时，都感到有负担。我来这里告诉你们，只要你们一直不信，就必然常在神的震怒之下。如果必定如此，我就不得不下可怕的结论，不管怎样，来看看，来想想吧。如果你决心下地狱，请弄清楚自己在干什么。要接受忠告，思量一下。先生们，的确无需说什么来让你们相信，现在落在神的震怒之下是最凄惨的事。你不可能缺乏论据来表明，得赦免是蒙福的事——你肯定是明白的。不是你的理性需要确信，而是你的心需要更新。

整个福音都维系于此：来吧，负咎之人，按你自己的本相，安息在救主完成的工作上，把祂据为己有，直到永远。现在就信靠耶稣。就以你当下的地位，就可以办到。愿神的圣灵祝福你的头脑，你此时就可以说：“主啊，我信，求主帮助对付我的不信。”^①（可 9:24）

^① 此处为根据原文引用的 KJV 版经文进行的直译。

你现在就可以信靠耶稣，来到此地还未得赦免的人，可以让天使歌唱，因为他们去那边时就得了救，他们的过犯都赦免了，罪都被遮盖了。神知道一件事，就是，如果我知道通过什么学习，什么技巧，可以学会传讲福音，从而影响你们的心，那么我可以不吝任何代价，任何苦痛。但是，就当下而言，我意在坦白地警告你们，不是用花言巧语，免得成了人的能力。

现在，我把信息留下，交给我主，祂将审判活人死人。但是，我知道，如果你们不接受圣子，我就会立即作见证针对你们。愿神因祂怜悯的缘故，别让事情走到这一步。阿们。

（维真 译）

^[1] 乔治·赫伯特（George Herbert, 1593-1633），17世纪早期诗人，曾任议员，颇受詹姆士一世国王赏识。国王驾崩后，他重新聚焦于信仰，后出任乡村牧职，余生侍奉当地居民，用个人的积蓄建造教堂，并创作了不少精彩的赞美诗。